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ZHEJIANG ZHONG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 REPORT<<

浙中兴审[2020]0228 号

项目名称:审计报告

委托单位：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

-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172号亿兆大厦13-15楼
- 电话：0575-88318802
- 传真：0575-88318804
- 邮编：312000
- ADD：Floor13-15 Yizhao mansion,No.172 West Fenglin Road, Yuecheng District, Shaoxing
- TEL：(0575)88318802
- FAX：(0575)88318804
- POSTCODE：312000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绍兴凤林西路172号亿兆大厦15楼 传真：88318806 电话：88318803

审 计 报 告

浙中兴审[2020]0228号

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基金会、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中国·浙江·绍兴

2020 年 5 月 30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　　2019年12月31日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637,822.53	短期借款	24		
短期投资	2		8,092,580.82	应付款项	25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6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7		
存货	6			预收账款	29		
待摊费用	7			预提费用	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8			预计负债	31		
其他流动资产	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2		
流动资产合计	10	-	9,730,403.35	其他流动负债	33		
				流动负债合计	34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2			长期借款	35		
长期投资合计	13			长期应付款	36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7		
固定资产原价	14			长期负债合计	38		
减：累计折旧	15						
固定资产净值	16	-	-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7			受托代理负债	39		
文物文化资产	18			负债合计	40	-	
固定资产清理	19						
固定资产合计	20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41		9,73
无形资产	21			限定性净资产	42		
				净资产合计	43	-	9,7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2						
资产总计	23	-	9,730,403.3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4	-	9,73

法定代表人:　　制表:　　复核: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专

业务活动表

2019年

会非营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0,033,021.00	200,000.00	10,233,021.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92,580.82		92,580.82
其他收入	7				10,977.02		10,977.02
收入合计	8				10,136,578.84	200,000.00	10,336,578.84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405,495.49	200,000.00	605,495.49
（二）管理费用	10						
（三）筹资费用	11						
（四）其他费用	12				680.00		680.00
费用合计	13				406,175.49	200,000.00	606,175.49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9,730,403.35		9,730,403.35

法定代表人：　　制表：　　复核：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专用章

现金流量表

会非营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　　2019年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0,233,021.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0,977.02
现金流入小计	8	10,243,998.0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605,495.4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680.00
现金流出小计	13	606,175.4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9,637,82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8,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8,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8,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637,822.53

法定代表人：　　制表：　　复核：

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一、公司简介

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是一家经浙江省民政厅核准登记的基金会法人，法定代表人:朱宝书注册资金：壹仟万元，业务主管单位:直接登记，业务范围： 助学,资助贫难学生;扶老,扶助贫难老人群体;扶贫济困，助残救孤，开展精准扶贫、资助弱势群体；赈灾救灾，救助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及突发事件造成的伤害。所在地址:绍兴市柯桥区裕民路1068号绍兴国贸中心(北区)13幢360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330000MJ87421551，类型:非公募基金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一）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数的均为年末数）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637,822.53	0.00
合　计	1,637,822.53	0.00

（二）短期投资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湾二号私募股权基金	8,092,580.82	0.00
合　计	8,092,580.82	0.00

（三）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9,730,403.55	9,730,403.55
合计	0.00	9,730,403.55	9,730,403.55

（四）捐赠收入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10,033,021.00	0.00
限定性捐赠收入	200,000.00	0.00
合　计	10,233,021.00	0.00

（五）投资收益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湾二号私募股权收益	92,580.82	0.00
合　计	92,580.82	0.00

（六）其他收入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	10,977.02	0.00
合　计	10,977.02	0.00

（七）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限定性项目成本	405,495.49	0.00
限定性项目成本	200,000.00	0.00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合　计	605,495.49	0.00

（八）其他费用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银行手续费	680.00	0.00
合　计	680.00	0.00

五、理事会成员和员工的数量

本基金会理事会成员5人，为朱宝书、潘栋民、叶珏飞、王希琳、黄英；员工2名。

六、重要事项揭示

（一）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不存在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会将发起人浙江金昌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上虞金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金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绍兴市金昌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嵊州金昌智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汇入的原始基金计入非限定性捐赠收入，于2020年5月25日开具浙江省公益事业捐赠票据。

（四）其他需要披露重大事项

本基金会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重大事项。

浙江潘栋民公益基金会

2020年5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2717683742 2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马洪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法定审计、验资业务（不含公开发行的交易股票的企业机构、场所的审计业务）；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工程预决算审计；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上述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管理咨询（除投资及资产管理）；绩效评价；企业破产、兼并、分立、改制重组、注销的资产清算服务及咨询；政府采购代理。（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或资质的凭有效许可证及资质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05日 至 长期

住　　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172号1501室-1510室

登记机关

2020 年 04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